

1933

年

第

卷

第

25-46

期



# 湘路 鐵路 公報

◀第二十五期▶

中華民國廿二年一月十六日出版

粵漢鐵路湘鄂段管理局車務處文牘課編印

本公報所登處令通告法規其効力

與正式公文同等

各課段站員司對於本公報應妥為

保存遇移交時並應全部交出不得

殘缺

注意

## 處令

公字一五五號 奉 部令整理客運令仰遵照由

公字一五六號 令知嗣後員工因公受傷請領醫葯費務須按照定章事先呈報核准仰遵辦由

公字一五七號 奉 部令禁運私鹽仰一體遵照由

公字一五八號 奉 部令津浦路徐州站貨票司事周肇邦捲款潛逃仰一體協拿由

公字一五九號 奉 局令本屆薪餉提前發放下月仍按每月開支日期照舊辦理仰知照由

公字一六〇號 奉 部令免除警隊與員工直接衝突辦法仰遵照由

公字一六一號 令知運輸硝磺改用財政部內字運單仰發照由

## 公牘

第十號公函 函復會計處關於處理票務違章各案情形并抄發各有關人員知照由

## 通告

第一號 白水站發售快車客票五六次均在該站停車一分鐘自本月四日起實行仰遵照由

## 目錄







貨物起票運入我境銷售且有賄買兵弁為護符者以致公然而無阻緝私兵隊雖明知之而無可如何查岸鹽商迭與該路局長交涉亦屬毫無效果該站云鐵路運貨亦係營業之一種商販既以貨物起備當然為之裝運自不能問其鹽之官私照之有無也若予拒絕不特有礙營業抑且有背路章非奉鐵道部命令礙難照辦等語此層似應呈請財政部咨行鐵道部轉令正太路局嗣後凡關晉鹽而以貨物起票運入我境者應一律嚴予拒絕鐵路既不予裝運他處又有緝私之堵緝於防緝晉私必可收事半功倍之效也是否可行理合簽請鑒核等情據此伏查鐵路裝運私鹽影響官鹽銷路此種情形不獨正太一路為然恐他處亦所難免若不設法整頓官引前途何堪設想為此擬懇鈞部迅賜設法嚴禁或咨鐵道部通令國有路局運凡無照之鹽以貨物起票運銷者一律查禁可否之處理合呈請鑒核施行等情據此查各路車運鹽斤向章須憑本部頒發之運鹽執照以資護運如果鹽與照離即應作為私鹽不准營運歷經照辦在案鐵路運貨本係國營事業而鹽運尤為國課所關各路局對於商人運鹽應本公家協助之義隨時查明有無運照為判別官私鹽之標準不能僅憑商人片面之詞即作普通貨物起運致防官銷而損稅收據呈前情相應據情咨請貴部查照迅予通飭各路局運有前項情事應即一律禁止以維釐政等由到部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路即便轉飭各站一律遵照辦理為要此令等因下處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辦理為要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一月十二日

處長 馮建統

抄呈

整理委員會

### ◎車務處訓令 公字第一五八號

車務處處長 馮建統

令各站長

為奉部令津浦路徐州站貨票司事周肇邦由捲款潛逃仰即一體協拿務獲歸案究辦

為令遵事案奉

管理局第十三號訓令內開為令遵事案准整理委員會交奉

鐵道部總字第三四一四號訓令內開為令遵事案據津浦鐵路管理委員會委員長邱煒呈稱據本會車務處九月七日代電稱據徐州站長六日電稱頃據貨廠副站長莊登科報稱職站貨票司事周肇邦今早未見到廠值班當即派人各方尋找不見踪跡查點該司事經手公款計洋四千五百七十二元二角五分除現存保險櫃內八百元及航商公司繳來支票二百元尚未取兌外共計短少三千五百七十二元二角五分現在除令該支票銀號止兌并追回航商補繳外謹先電稟又據車務處第三分段電同前情除電請本路警察署趕速嚴行偵緝務獲究辦外謹電請鑒核等情當經提出本會第一三九次常會議決由車務處查明該逃員之保證人或介紹人設法追保賠償一面由會計處切實查明各處應繳保證金及保單之員司是否遵章辦理限期列表具報分別令遵辦理並飭據車務處開明該逃員年齡籍貫履歷單及檢同最近相片前來除分登各報懸賞通緝外理合備文轉呈懇請鑒核分別咨令各省市府暨各路局通緝歸案依法究追等情併附該逃員年齡籍貫履歷單及照片等件前來據此查該路徐州車站貨票司事周肇邦竟敢捲款至三千五百七十餘元潛



逃實屬膽大妄為惑不畏法除據情呈請行政院通令各省市政  
府轉飭所屬將在逃之周肇邦一員緝拿并指令該路已予分別  
呈令通緝應仰將被捲款目遵照部章責成該主管處課等各級  
首領即日照數賠償以重公帑否則立予撤職送請法院監追至  
主管各級長官亦頗難辭失察之咎着各記過一次以示懲儆而  
戒將來所有辦理追賠情形仍仰尅日具報外合亟抄發該逃員  
年齡籍貫履歷單暨照片等件令仰該局轉飭所屬一體協拿務  
獲歸案究辦以伸國法而重公帑切切此令等因附抄發年齡籍  
貫履歷單一紙照片一張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年齡籍貫履  
歷一紙令仰該處轉飭所屬一體協拿務獲歸案究辦此令等因  
附抄發年齡籍貫履歷單一紙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年齡籍  
貫履歷單一紙仰即一體協拿務獲歸案究辦為要此令  
附抄發年齡籍貫履歷單一紙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一月十三日

處長 馮建統

抄呈

整理委員會

車務處處長 馮建統

抄周肇邦年齡籍貫

周肇邦號伯起年三十二歲原籍江蘇鎮江向在河南開封落戶  
面方圓眉粗過目鼻露孔河南開封明倫中學校畢業曾充國民  
革命軍第二十師少校參謀軍政部兵工署上海鍊鋼廠庶務等  
職

◎車務處訓令 公字第一五九號

令各段站長

為奉局令本屆薪餉提前發放下月仍  
按每月開支日期照舊辦理仰知照 由

為令知事案奉

管理局第一四號訓令內開為令知事查本路前因迭經災患致  
員工薪餉頗有積欠上年本路秩序初復又經積極整理每月進  
款仍不敷支用全恃部款協濟始得按月發薪近兩月來協款業  
已告終路收仍無起色員工薪餉本無提前發給可能祇因本月  
又值廢歷年終按諸習慣員工用途較多所有本屆應發之薪餉  
提前於十一日開始發放惟此次係本局幾經籌措勉力提前下  
屆年關已過發放薪餉仍按每月開支日期照舊辦理合亟令知  
仰即轉飭所屬共喻此意為要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  
仰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廿二年一月十三日

處長 馮建統

抄呈

整理委員會

車務處處長 馮建統

◎車務處訓令 公字第一六〇號

令各段站長車長稽查

為轉奉部令免除警隊與員  
工直接衝突辦法仰遵照 由

為令遵事案奉

管理局第一五號訓令內開為令遵事案准  
整理委員會交奉

鐵道部總字第三五一五號訓令內開為令行事據路警管理局  
呈稱竊以維護路章為路屬人員之共有職責而押車隊警取締  
違章更係盡忠職務之應有表現凡我路屬人員自應共體斯旨  
相互督勉俾路政蒸蒸日上庶無負政府委任事之意乃近查  
車上員工恪守路章敬慎從公者固屬多數而攜帶旅客等不法



情事間亦難免路警為維護路章自必認真取締因而發生齟齬時招滋擾若非妥定辦法俾共遵行則影響所及勢必妨礙路政局長等察酌情勢乃為慎重辦理起見擬嗣後凡除警遇有路員工違背路章有不服取締者擬將該員工姓名職務符號號數及違章事實詳呈警察署其情節重大者並得由警察署據情呈報本局轉咨或由本局呈部轉飭該駐在路局會核辦其情節較輕者即由該署商同該駐在路主管處長照章辦理分呈備案該隊警非得各該員工主管長官同意不得直接處理致起糾紛反是若隊警有違章情事路員工亦可視其情節之輕重向該署或本局檢舉似此辦法既可免警隊與員工之直接衝突復可藉此以收改進路政實效惟茲事有關局會行政本局未可獨行理合具文呈請核示如蒙核准並乞轉令各路局會飭屬遵照等情據此查核所擬辦法尚屬可行應准照辦除指令并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局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處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合行令仰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一月十三日

處長 馮建統

抄呈

整理委員會

### ◎車務處訓令

公字第一六一號

車務處處長 馮建統

令各段站長 運輸課 各客貨運稽查 各貨票司事

為 准確鑄總局函知運輸確鑄之局製護照 取消改用財政部內字運單令仰知照 由

為令知事案奉

管理局交准湖北省確鑄總局第二六七號公函內開逕啓者查本局運輸確鑄辦法零星用戶在所屬各分銷處各分局購領官確官確係由本局製發驗票上面編有某縣字號交購領用戶收執備查至本局分發各分局處確鑄向係本局製發護照交押運人收執以憑查驗此項辦法似欠妥慎茲經本局呈奉核准自即日起將局製護照取消改用財政部確鑄內字運單嗣後貴局如查有運輸確鑄未持運單一在分局或分銷處購領確鑄持有本縣確鑄分局或本局分銷處所發本局驗票不在此限一概以私論除分行外相應函請查照並希轉飭各站知照如查有私運確鑄即將人証一併解送過局照章提獎以資鼓勵至級公誼等由准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知照此令

處長 馮建統

抄呈

整理委員會

車務處處長 馮建統

公

牘

### ◎車務處公函

公函字第一〇號

函復 會計處

為函復處理票務違章情形送還原票報單請查照并扣新由 逕復者案准 貴處第二二三號函以各站每日所售客票多未逐日列入客運







據第一段查獲四次車應於共二點二十分因延至十一日三點十分到站以致該次車所售客票不能即日繳局祇得列入翌日賬內等語給予免議

(11)十月十三日滬至汴0559至0558號客票七張至山0195號客票一張至汴1572至1578號客票五張未列入當日進款日報單

據第一段查獲情形與第(9)項同給予免議

(12)十月十二日四次車至汴0304至0305號客票三張未列入當日進款報單

據第二段查獲情形與第(9)項同給予免議

(13)十月十三日四次車至汴0230至0231號客票二張至汴1786 1787 客票二張未列入當日進款日報單

據第一段查獲情形副站長胡天霖稱係誤寫止號故列入十四日賬內等語殊屬不合胡天霖給予罰洋五角示儆

(14)十月十三日滬至汴0557至0551號客票五張至汴2234 2235 2236號客票七張至汴04125號客票一張至汴1572至1575號客票五張未列入當日進款日報單

據第一段查獲當日四次延至十四日七點二十五分到站情形與第(10)項同給予免議

(15)十月十三日四次路至汴0445至0446號客票二張未列入當日進款報單

據第二段查獲因四次於次日四點三十五分到站故售出之款入十四日賬內等語給予免議

(16)十月八日三次車徐至長北10886號客票一張係七日滬收之票

據第一段查獲徐站七日售出岳長段客票司事八日收進尚無不合之處給予免議

(17)十月十二日三次車至汴21334至21337號客票四張未印車次

據第一段查獲係站長李香亭疏忽等語該次車票司事胡傳瑞未檢票亦有未合李香亭胡傳瑞各予罰洋五角示儆

(18)十月二十一日四次車中至山01703至01704號客票二張車次印為十二次

據第一段查獲該站副站長胡天霖自認錯誤等語該次車票司事胡長安未能查出檢票亦有未合胡天霖胡長安各予各罰五角示儆

准前由相應檢閱原件及處理情形奉達謹此查照並於最近發薪時在各該員薪金內照扣罰款為荷此致  
附送滬客票八十七張收票報單十紙客運進款日報單十一張

抄發

車務處長 吳建統

- 各段段長 株南 株北 老關 醴陵 桂家嶺 潘河 各
  - 站站長 彭要司事 劉柏齡 胡傳瑞 胡長安專長 呂自重
  - 李站站長 趙站站長 中站副站長 胡天霖路站站長 徐
  - 站站長 成站站長 知照
-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一月五日

局長 馮建統



通告

◎車務處通告 第一號

為白水站發售快車客票五六次快車行經該站均各停車一分鐘自本月四日起實行仰知照由

為通告事案奉

總理委員會令白水站應發售快車客票五六次快車於該站

該站均各停車一分鐘等因茲定於二十二年一月四日起實行仰知照

管理處核備案外合行通告仰即一體知照此佈右通告  
運輸計核電書各課

各段站車長 各種客各快車管理員

局長 馮建統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一月四日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一月十六日